華僑救國聯合總會華文著述獎申請表

申請人姓名	中文		姓別		籍貫	省 縣 市	通訊地址	
	英文		出生年月日					
申請人學歷		履歷及職業		電話				
				傳真				
				手機				
				e-mail				
推薦或證明單位		負責人	姓名職稱	中文		通訊地址請用正楷書寫清楚		
				英文				
項目類別	項目	類別	送審作品及文件		貼照片處 （附照片兩張）			

中華民國　　　　　　年　　　　　　月　　　　　　日

一、證明單位須為當地合法僑團僑校僑報負責人或使領館、駐外機構。

二、項目欄必須填寫，否則無法歸類。

三、本表僅限申請一項，如不敷使用，可依照大小格式，自行影印填寫。